

录用通知书

王庆辛 先生：

您应聘我公司 系统集成部产品设计工程师 职务，经复审决定录用。
请于 2019年10月13日（周五）早上9:00 分携带下列物品文件到“综合部”
报到，由人力资源部审核。

一、 员工报到需提交的材料、物品

- 1、身份证复印件两份（需持原件）
- 2、学历证复印件一份（需持原件）
- 3、前单位人事部开据的离职证明原件
- 4、一寸彩色相片3张
- 5、其他荣誉证书
- 6、北京银行工资卡复印件

二、 试用期及薪资规定

- 7、按公司规定该岗位试用期为 6 个月。
- 8、试用期前三个月工资按转正后薪资的 80% 发放，第四个月全额计算发放。
- 9、转正薪资总额为 16000 元/月。

三、 其他事项

- 10、办公邮箱及OA账号：人事部分配；
- 11、OA登录账号：人事部分配；

12、企业邮箱： 人事部分配；

报到后，人资部门将开展入职培训，以方便新进员工快速进入工作状态，愉快高效的开展工作。

请于收到该录用通知 2 工作日内正式回复,若未能在约定之日前来办理入职手续的且未提前通知延期到岗的可视为放弃。以上事项如有疑问或困难，请与人事部联系。

联系电话：18701642010

请认真阅读上述条款，并确保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若有所存在不符合将承担全部责任。

安路普（北京）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昌平区昌平路97号 新元科技园C座601)

2019年9月6日